

##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做出决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1月15日下午14:50分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14日下午15:00至2016年11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地点：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与武夷山路路口青岛广顺房地产开发公司傲海星城会议室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1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管琛

1.1.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郝亮

1.1.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夏东明

1.1.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建发

1.1.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于秀庆

1.1.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大永

#### 1.2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1 独立董事候选人皇甫晓涛

1.2.2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世兴

1.2.3 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息

###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监事候选人缪鹏

2.2 监事候选人赵培

以上议案分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6 年 10 月 29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上述议案涉及董事和监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将分别进行。

###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3) 外地股东可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传真：0755-26910599 电子邮箱：[datongstock@163.com](mailto:datongstock@163.com)

2、登记时间：2016年11月11日（10：00-16：00）

#### 3、登记地点

地址：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6023号耀华创建大厦905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 五、其他

####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福田区深南大道6023号耀华创建大厦905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26926508 传真：0755-26910599

电子邮箱：[datongstock@163.com](mailto:datongstock@163.com) 联系人：吴先生

#### 2、会议其他情况

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38；投票简称：大通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
议案 1.1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
议案 1.1 中的子议案①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管琛	1.01
议案 1.1 中的子议案②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郝亮	1.02
议案 1.1 中的子议案③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夏东明	1.03
议案 1.1 中的子议案④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建发	1.04
议案 1.1 中的子议案⑤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于秀庆	1.05
议案 1.1 中的子议案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大永	1.06
议案 1.2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
议案 1.2 中的子议案⑦	独立董事候选人皇甫晓涛	2.01
议案 1.2 中的子议案⑧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世兴	2.02

子议案⑧		
议案 1.2 中的子议案⑨	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息	2.03
议案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
议案 2.1	监事候选人缪鹏	3.01
议案 2.2	监事候选人赵培	3.0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选举董事、监事，采用累积投票，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设置为两个议案。议案 1.1 为选举非独立董事，1.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议案 1.2 为选举独立董事，则 2.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议案 2 为选举监事，则 3.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1.1，有 6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②选举独立董事（议案 1.2，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

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公司监事（议案 2，有 2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11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4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1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 (单位/个人) 出席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单位对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序号	议 案	获得表决权股数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
1.1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
1.1.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管琛	
1.1.2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郝亮	
1.1.3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夏东明	
1.1.4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建发	
1.1.5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于秀庆	
1.1.6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大永	
1.2	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
1.2.1	独立董事候选人皇甫晓涛	
1.2.2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世兴	
1.2.3	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息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

2.1	监事候选人缪鹏	
2.2	监事候选人赵培	

注：非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议案：同意打“√”，反对打“×”，弃权打“○”；累积投票制投票表决议案：在“获得表决权股数”栏填写欲投实际票数。

对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以/不得）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股东帐号：

年 月 日